电文騎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候用校長 黃玉宏 電話:03-3322101#7456

電子信箱: 6015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大溪區僑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0月13日 發文字號:桃教學字第110009309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一 (376735100E_1100093091_ATTACH1.pdf)

主旨:函轉教育部「防制校園霸凌宣導推動事項」一案,請貴校宣導運用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0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26915號函(隨函檢附)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相關活動訊息如下:
 - (一)本(110)年度反霸凌樂舞劇《朋友,咱門陣》活動訂於 9月30日上線,活動詳情可至專屬網站

(https://antibullying.tcpa.edu.tw/)查詢;另有直播活動及有獎徵答,訂於本年9月30日至12月30日期間每週二、四晚間7時於臉書粉絲專頁(https://reurl.cc/DZZ8pE)中播出,請鼓勵貴校師生及家長踴躍參與,以強化校園霸凌宣導之成效。

- (二)教育部製作反霸凌偶動畫《記得·還有我》更新於防制 校園霸凌網站,請貴校可融入課程教學彈性運用。
- (三)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網站已完成改版更新,並增加



手機版操作介面,提供更完整多元防制校園霸凌資訊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

电 2021/10/14文 交 88:44:30 章



